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02-3393-7862
聯絡人：張惠嵐
電 話：02-7736-5649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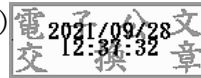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28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三)字第1100132480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教育部敬師賀卡 (0132480A00_ATTCH2. pdf)

主旨：檢送110年本部敬師電子賀卡，請協助轉發所屬（學校）

全體教師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大陸臺商子弟學校與海外臺灣學校、各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、各公私立高級中學、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、中華民國中小學校長協會

副本：本部部長室、新聞工作小組、高等教育司、技術及職業教育司、國際及兩岸教育司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均含附件)



終身學習科 110/09/28 13:07



121100089185 有附件